

股票代码：600803

股票简称：新奥股份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ENN ECOLOGICAL HOLDINGS CO., LTD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 393 号）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零一六年三月

目录

释义..... 3

 一、常用名称释义..... 3

 二、专业名词释义..... 5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6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6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6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7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8

 （一）联信创投概况 8

 （二）Santos Limited 概况..... 18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及必要性分析 31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34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34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34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名称释义

公司、发行人、新奥股份、上市公司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新奥控股	指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本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本次重组、重组交易	指	公司现金收购联信创投 100%股权之交易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
勤满有限	指	Dynamic Moon Limited，中文名称为“勤满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之一
弘毅贰零壹伍	指	弘毅贰零壹伍（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之一
新毅控股	指	新毅控股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之一
懋邦投资，交易对方	指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中文名称为“懋邦投资”，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公司
联信创投，标的资产	指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中文名称为“联信创投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公司
Hony Partners	指	Hony Partners Group, L.P.，交易对方懋邦投资控股股东，持有交易对方 100%股权
Hony Managing	指	Hony Managing Partners, Honi Partners 的普通合伙人
Exponential Fortune	指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Hony Managing 的唯一股东
Santos	指	Santos Limited，澳大利亚上市公司，股票代码：STO.AX
《股权转让协议》	指	新奥股份与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
《批准函》	指	Santos Limited 首席财政官 Andrew Seaton 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向 LIN Tun（林墩）发送的名为“Request for approval of strategic third party investor”的函件
新能矿业	指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能能源	指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沁水新奥	指	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地工程	指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能凤凰	指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联营企业
中海油新奥	指	中海油新奥（北海）燃气有限公司
新奥基金	指	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合源投资	指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涛石基金	指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安资本	指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联想控股	指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泛海投资	指	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威远集团	指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新奥集团	指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旗下的公司
新奥能源	指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2688.HK），香港上市公司
平安大华	指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联想天津	指	联想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滕州辰龙能源	指	山东滕州辰龙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奥光伏能源	指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国枫律师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中喜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联评估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CD&P	指	Conyers Dill & Pearman，境外法律顾问
欧华律师	指	英国欧华律师事务所
PKF 事务所	指	Pannell Kerr Forster 会计师事务所
BVI	指	British Virgin Islands，英属维尔京群岛
同意函	指	Santos Limited 之首席财务官 Andrew Seaton 签署的《对第三方战略投资人的同意函》，同意懋邦投资将其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股权转让给新奥股份或其关联方

股份认购协议	指	勤满有限、弘毅贰零壹伍和新毅控股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认购事宜签署了的协议
定价基准日	指	新奥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名词释义

LNG	指	Liquefied Natural Gas，液化天然气
CNG	指	Compressed Natural Gas，压缩天然气
PNG LNG	指	The Papua New Guinea Liquefied Natural Gas Project，巴布亚新几内亚液化天然气项目
GLNG	指	Gladstone Liquefied Natural Gas Project，格拉斯通液化天然气项目
DLNG	指	Darwin Liquefied Natural Gas Project，达尔文液化天然气项目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澳交所	指	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英文：ASX）
国家发改委、中国发展改革部门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商务部、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 修订版）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2014年6月7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行动计划》提出坚持“节约、清洁、安全”的战略方针，加快构建清洁、高效、安全、可持续的现代能源体系。《行动计划》亦提出，到2020年，我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42亿吨，煤炭占一次能源的比重仍在62%以内。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5年煤炭有关数据显示，2015年我国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64%，其中煤炭实际产量为37.5亿吨，同比下降3.3%，2015煤炭消费量为27.5亿吨，同比下降3.7%。虽然我国煤炭产量和消费量呈双双下降趋势，但两者的总量规模仍然较大，煤炭供大于求的态势依然没有改变。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包含煤炭及煤化工，随着煤炭行业兼并重组深化，行业集中度将加速提升，行业生命周期逐步进入成熟期。煤化工行业作为煤炭行业的下游产业，短期内亦面临产业结构调整。

近年来，随着国内对LNG作为清洁能源和交通能源产品的使用范围的扩大，各级政府节能减排、优化交通能源结构、解决城市大气污染等政策推动下，作为清洁能源产品的LNG需求快速增长。此外，LNG在能源消费比重中的占比提升亦符合环保趋势与政策导向。

为适应产业升级需求，加快对清洁能源产业的布局，自2014年以来，公司先后通过收购中海新奥、沁水新奥等LNG工厂以及设立新能龙山、迁安新奥等LNG事业部，正式进军LNG领域为核心的清洁能源业务。进一步布局完善LNG产业链符合政策趋势以及公司既有的战略方向。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1、加强与国际油气公司合作，完善LNG全产业链布局

作为澳大利亚领先的油气生产商，Santos具备丰富的地下作业项目、常规和非常规天然气勘探开发经验，其亦作为运营方参与大型LNG项目及相关基础设

施建设，与大型国际油气公司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购入 Santos 股权后，新奥股份有望与 Santos 在国际能源业务领域展开合作，有助于完善上市公司在清洁能源产业的国际化布局，在更广阔的领域和潜在项目中加深与国际油气公司的合作，实现国际化的发展战略。

2、缓解财务压力，改善公司资本结构

在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中，公司拟收购标的公司联信创投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折合成人民币约为 490,626.43 万元。。倘若公司完全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收购联信创投 100%股权，则部分收购资金需通过并购贷款或其他形式借款筹集，将给公司新增大额财务费用，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产生较大的财务压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部分前期投入资金，降低了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和负债水平，缓解公司的财务压力。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全部用于支付公司收购懋邦投资持有联信创投 100%股权中的部分现金对价。公司通过收购联信创投 100%股权，持有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Santos Limited 11.72%的股份。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重组交易对价	拟以募集资金支付交易金额
1	收购联信创投100%股权	75,480.9895万美元 (约人民币490,626.43万元)	人民币330,000.00万元
合计		75,480.9895万美元 (约人民币490,626.43万元)	人民币330,000.00万元

注：交易标的成交金额为 75,480.9895 万美元，按照 1 美元=6.5 元人民币的汇率换算成人民币约为 490,626.43 万元。

根据重组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标的公司联信创投 100%股权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金额为 75,480.9895 万美元，折合成人民币约为 490,626.43 万元。支付重组交易对价的资金来源为上市公司自有资金出资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其中非公开

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330,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尽快推动项目的实施，公司先行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有及自筹资金。本次收购联信创投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实施为前提，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能成功实施，公司仍将自筹资金支付重组交易对价。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联信创投概况

1、联信创投基本情况

公司英文名称：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公司中文名称：联信创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公司（Corporation）

注册日期：2014 年 5 月 2 日

注册编号：1822416

注册地址：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irtish Virgin Islands

2、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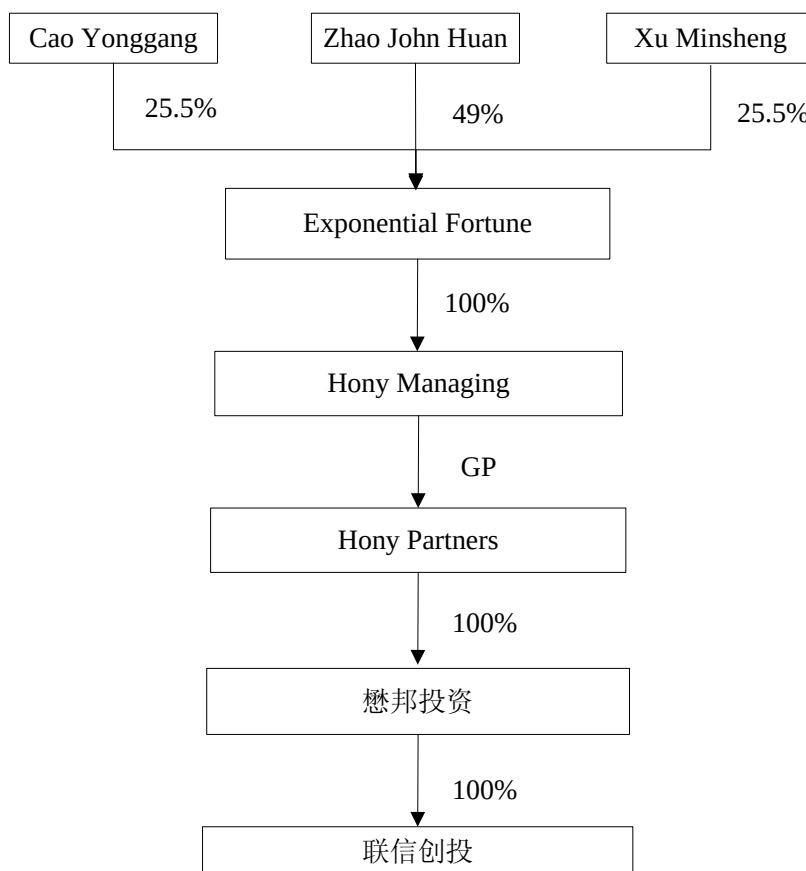
在本次交易前，懋邦投资持有联信创投 100%股权

3、历史沿革情况

根据 CD&P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16 日，成立时 Hony Capital Ltd.持有其 100%股权。

2015 年 9 月 10 日，Hony Capital Ltd.将其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股权转让给 Swift Success Ventures Limited；2015 年 11 月 4 日，Swift Success Ventures Limited 将其持有的 100%股权转让给懋邦投资。其后公司股东情况未发生变化。

根据 CD&P 和 Maples and Calder 分别出具的法律意见，公司控制关系如下：



从上图可见，Exponential Fortune 拥有对公司的控制权，Exponential Fortune 的股东分别为 Zhao John Huan、Cao Yonggang 和 Xu Minsheng。

Zhao John Huan 先生，1963 年 1 月 25 日生，现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联想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玻璃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Cao Yonggang 先生，1972 年 3 月 30 日生，现任 Hony Partners 的董事总经理。

Xu Minsheng 先生，1961 年 12 月 22 日生，现任 Hony Partners 的董事总经理。

4、主营业务及下属公司情况

联信创投为设立于英属维尔京群岛 (BVI) 的持股型公司, 无实际经营业务, 主要为持有 Santos 股权而设立, 目前持有 Santos 合计 11.72% 股权。

5、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 PKF 会计师事务所依据香港注册会计师协会所发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联信创投审计报告, 标的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美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464,748,827	1
负债总额	669,113,935	-
股东权益	-204,365,108	1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益	-	-
本期损益	-7,886,43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253	-
投资活动中产生的现金净额	-660,571,036	-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661,200,000	-
年末/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40,218	1

6、联信创投 100% 股权评估情况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6】第 308 号《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交易被评估企业为投资平台, 未开展实质性的生产经营活动, 未来年度预期收益与风险难以合理估计, 可比上市公司及交易案例难以获得, 不具备采用整体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评估的条件, 因此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企业的核心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即其持有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Santos Limited 股票, Santos 主营业务为石油天然气的生产销售, 具有相对稳定可靠的经营模式、未来年度预期收益与风险可合理估计, 公开市场存在活跃的股票交易和同类型的上市公司, 因此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 Santos 公司进行整体评估, 进而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价值。

评估报告所采用的汇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外汇汇率中间价，即 1 澳元兑 4.7276 元人民币。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Santos Limited 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8,874.05 百万澳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 Santos 账面净资产为 10,202 百万澳元，净资产增值率-13.02%。按照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出具日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Limited 11.72%股份计算，联信创投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1,040.04 百万澳元。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懋邦投资同意豁免子公司 United Faith 对懋邦投资的全部负债，若 United Faith 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存在其他或有负债，将由懋邦投资全部承担。故参考联信创投所持 Santos Limited 股份的评估值，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金额为 754,809,895.00 美元。

7、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的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1）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 100%的股权作价 754,809,895.00 美元。

根据《资产评估报告》，Santos Limited 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8,874.05 百万澳元。按照本报告书出具日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Limited 11.72%股份计算，联信创投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1,040.04 百万澳元。按照汇率折算，联信创投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评估值为 768,029,538.46 美元，本次交易定价相比资产评估结果溢价-1.72%，本次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不存在较大差异。

（2）交易价格合理性分析

①目标公司的战略资源

Santos 是澳大利亚领先的石油和天然气公司，业务涵盖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石油、天然气等产品。Santos 以澳大利亚为中心开展业务，并向印度尼西亚、

巴布亚新几内亚、越南、印度、马来西亚等地辐射。按地域划分，Santos 包含如下四大大业务板块：

亚太板块：在印度尼西亚、越南、印度、马来西亚、孟加拉等国家开展勘探、开发和生产业务，勘探计划活跃，专注于实现高利润和长寿命周期的发展策略。2014 年度，亚太板块实现营收 9.85 亿澳元，较 2013 年度增长 106.07%，占 Santos 总收入的 24.03%；2015 年度，亚太板块实现营收 11.36 亿澳元，较 2014 年度增长 15.33%，占 Santos 总收入的 34.49%；

东澳板块：业务涵盖原油和液化天然气的勘探、开发和生产，是澳大利亚东部较大的天然气生产商，年产能相当于 2,160.00 万桶当量原油。2014 年度，东澳板块实现营收 20.01 亿澳元，较 2013 年度增长 8.46%，占总收入的 48.82%；2015 年度，东澳板块实现营收 13.50 亿澳元，较 2014 年度下降 32.53%，占总收入的 40.98%。

GLNG 项目板块：专注于煤层气制液化天然气，该项目包括在苏拉特盆地的煤层天然气田开发工程，一条长 420 公里长的地下输气管道和格拉德斯的柯蒂斯岛上的双系统液化天然气工厂，年产能 780 万吨液化天然气。2014 年度，该板块实现营收 0.59 亿澳元，较 2013 年度增长 1.72%，占总收入的 1.44%；2015 年度，该板块实现营收 1.16 亿澳元，较 2014 年度增长 96.61%，占总收入的 3.52%。

西澳及北部地区板块：拥有卡那封盆地，石油储量丰富，利润率高。2014 年度，该板块实现营收 10.57 亿澳元，较 2013 年度下降 17.42%，占总收入的 25.79%。2015 年度，该板块实现营收 7.22 亿澳元，较 2014 年度下降 31.69%，占总收入的 21.92%。

Santos 在石油和天然气领域具有如下优势：

a、优质的 LNG 项目

Santos 正逐步扩大自身的 LNG 业务，目前拥有 DLNG 项目、PNG LNG 项目、GLNG 项目等，LNG 储存量较为丰富，且具有领先的开发生产技术。

b、不断增长的 LNG 市场需求

随着全球环境日益恶化及各国对环保的重视，未来清洁能源具有较为广阔的前景。根据预测，2020 年全球液化天然气的年需求量将达到 4.10 亿吨，年增长率达 10%。液化天然气的用途较广，除用作发电厂、工厂、家庭用户的燃料外，还可用作制造肥料、甲醇溶剂及合成醋酸等化工原料；目前，一些船舶和重卡开始使用液化天然气作为燃料。

②潜在业务协同的机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股份有望与 Santos 在国际能源业务领域展开合作，有助于完善上市公司清洁能源的国际化布局，在更广阔的领域和潜在项目中加深与国际油气公司的合作，实现国际化的发展战略。

③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情况的对比分析

可比公司法是指对公司价值进行分析时，重点关注具有相似业务的上市公司估值以判断标的公司估值的合理性。

与 Santos 具有可比性的公司包括 Woodside Petroleum Ltd.、TAP OIL Ltd.、BHP Billiton Ltd.等从事石油天然气的澳大利亚公司。

WPL 成立于 1954 年，澳大利亚国内第二大石油和天然气生产公司，是一家从事探测、开发和生产石油和天然气产品的能源公司。目前 WPL 是澳大利亚主要的出口公司，每年向日本、韩国、西班牙、土耳其、美国等国家出口液化天然气等产品。

TAP 是一家独立的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和生产公司，在澳大利亚和东南亚地区业务较广，总部设在澳大利亚西部珀斯，于 1996 年 9 月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TAP 持有开发北部湾石油有限公司 75%股权、泰国北部和中部海湾 40%的股权。

BHP 是以经营石油和矿产为主的全球著名跨国公司，已发展成为全球第一大资源公司。该公司在全球 20 个国家开展业务，主要产品有铁矿石、石油，液化天然气、镁、钻石等。

行业可比公司的估值倍数如下：

公司代码	交易所	市净率	市盈率
WPL	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	1.03	7.92
TAP	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	0.20	-
BHP	纽约证券交易所	0.87	16.54
平均		0.70	12.23
本次交易估值		0.85	-

本次交易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反映了上市公司收购后成为 Santos 大股东的溢价。为进一步比较可比公司与 Santos 的差异，我们比较了 Santos 与可比公司的关键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百万货币单位

财务数据	STO（澳元）	WPL（澳元）	TAP（澳元）	BHP（美元）
营业总收入	3,246	6,908.96	32.38	44,636
营业成本	2,513	4,220.92	14.88	36,514
毛利率	22.58%	38.91%	54.05%	18.20%
净利润	-2,698	35.71	-52.08	1,910
净利率	-83.12%	0.52%	-160.84%	4.28%
总资产	21,926	32,744.08	273.98	124,580
总负债	11,724	12,106.48	142.58	54,035
资产负债率	53.47%	36.97%	52.04%	43.37%
总资产周转率	0.15	0.00	0.12	0.32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WPL 使用的是 2015 年度财务数据，TAP 使用的是 2014 年度财务数据（2015 年度数据尚未公布），BHP 使用的是 2015 财年数据，具体期间为 2014.07-2015.06。

尽管上述可比公司属于同一个行业，但其经营模式、产品结构、公司特点、财务状况等都有一定的差异，因此，没有与 Santos 在各方面完全可比的公司，相关可比公司估值水平仅能提供一定的示意性参考。

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独立评估机构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合理性分析，认为本交易的认购价格 754,809,895.00 美元较为合理，能够反映目标公司股权的

公允价值，同时充分考虑了 Santos 的市场价格，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新奥股份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④关于目标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指标及未来财务预测的合理性

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中对 Santos 公司未来经营的预测(2016 年至 2050 年)，对比 2014 年及 2015 年 Santos 公司的财务数据，Santos 未来经营预测与报告期财务情况相比，毛利率和净利率有了较大的提升，这主要是由于 2014 年年中至今国际原油价格出现大幅下跌，国际原油收盘价为 37.68 美元/桶，远低于近三年的原油价格平均价格 85 美元/桶，因而拖累了 Santos 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随着全球经济复苏，原油的不可再生的属性及其稀缺性将逐渐显现，原油价格将呈现缓慢回升的态势，从而带动 Santos 销售收入提升，详情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一、标的公司评估情况’”部分。此外，Santos2015 年主营业务成本下降了 13.31%，随着单位生产成本的控制，预计未来主营业务成本还将进一步下降。

报告期内 Santos 的销售净利率均为负的主要原因为国际原油价格下跌，2014 年及 2015 年分别计提了 23.56 与 39.24 亿澳元的减值损失，随着国际原油的价格缓慢回升，Santos 的盈利能力将逐渐恢复正常。

下表为 Santos 公司过往财务数据与未来 5 年（2016 年-2020 年）预测数据的对比：

项目/年度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收入	4,037	3,246	2,670.19	3,241.92	4,099.43	4,644.43	4,864.97
成本	2,899	2,513	2,266.61	2,315.79	2,228.33	2,104.04	2,011.36
毛利率	28.19%	22.58%	15.11%	28.57%	45.64%	54.70%	58.66%
净利润	-935	-2,698	-346.34	-5.34	644.63	1,098.55	1,281.63
销售净利率	-23.16%	-83.12%	-12.97%	-0.16%	15.72%	23.65%	26.34%

因此，本次交易定价充分考虑了 Santos 的行业特点与内在价值，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新奥股份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3）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和独立性

中联评估作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拥有评估资格证书和证券业务资格证书，具备胜任本次评估工作的能力。接受委托后，中联评估组织项目团队执行了现场工作，取得了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所需的资料和证据。

中联评估及其项目人员在评估过程中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完成评估工作，除正常业务关系外，中联评估及其项目人员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以及交易对方均没有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

（4）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其假设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5）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定价提供价值参考。本次交易被评估企业为投资平台，没有实质性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具备相对稳定可靠的市场需求，未来年度预期收益与风险也无法合理估计，不具备采用整体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评估的条件，因此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企业的核心资产为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Santos Limited 股票，Santos 主营业务为石油天然气的生产销售，具有相对稳定可靠的经营模式、未来年度预期收益与风险可合理估计，公开市场存在活跃的股票交易和同类型的上市公司，因此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该项资产进行评估，并选取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方法。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6）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公允反映了标的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本次交易价格参考标的公司的评估值，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7）评估基准日期后事项及其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①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企业在二级市场增持了 Santos 公司的股票，截至报告出具日，合计持股数已变更为 206,951,886 股，持股比例上升为 11.72%。

②根据被评估企业的控股股东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的承诺，将于交易前根据本公司有权机构的决议完成对 United Faith 公司全部账面负债的豁免或剥离；同时承诺，若 United Faith 存在其他或有负债，将由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全部承担。

③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企业有权从其对可供出售之证券的投资中获得大约 630 万美元的红利。

本次评估基于 United Faith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申报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除因 United Faith 公司对 Santos 公司持股比例上升导致其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相应金额增加外，预计上述期后事项不会对交易定价产生其它重大影响。

8、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评估定价公允性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 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具有相关业务资格；本次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规，该等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及本次交易对方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具备为本次交易提供评估服务的独立性。

(2) 本次对标的资产的评估中，评估机构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未发现与评估假设前提相悖的事实存在，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 本次交易价格系参考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确定，标的资产的评估定价公允。

(二) Santos Limited 概况

1、Santos Limited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Santos Limited

注册日期：1954 年 3 月 18 日

注册号码：007550923

注册地址：60 Flinders St Adelaide, SA 5000, Australia

上市地点：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STO

2、Santos Limited 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欧华律师《Santos Limited 尽职调查报告》及 Santos Limited 2014 年度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Santos Limited 前 20 名股东及其持股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HSBC Custody Nominees (Australia) Limited	150,525,351	15.32
2	JP Morgan Nominees Australia Limited	110,377,415	11.24
3	National Nominees Limited	77,923,963	7.93
4	Citicorp Nominees Pty Limited	56,693,350	5.77
5	BNP Paribas Noms Pty Ltd <DRP>	17,644,288	1.8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6	Cs Fourth Nominees Pty Ltd	14,950,172	1.52
7	Ecapital Nominees Pty Limited <Settlement A/C>	13,514,181	1.38
8	HSBC Custody Nominees (Australia) Limited-Gsco Eca	10,766,894	1.10
9	Citicorp Nominees Pty Limited <Colonial First State Inv A/C>	8,784,497	0.89
10	Australian Foundatio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7,989,581	0.81
11	Argo Investments Limited	6,164,473	0.63
12	Warbont Nominees Pty Ltd <Settlement Entrepot A/c>	4,825,772	0.49
13	BNP Paribas Nominees Pty Ltd <Agency Lending Collateral>	4,184,000	0.43
14	HSBC Custody Nominees (Australia) Limited <NT-Comnwlth SuperCorp A/C>	3,346,873	0.34
15	QIC Limited	3,335,243	0.34
16	Bainpro Nominees Pty Limited	2,999,701	0.31
17	UBS Wealth Management Australia Nominees Pty Ltd	2,988,024	0.30
18	RBC Investor Services Australia Nominees Pty Limited <PI Pooled A/C>	2,780,294	0.28
19	AMP Life Limited	2,556,549	0.26
20	Mr John Charles Ellice-Flint	2,483,873	0.25
合计		504,834,494	51.39

3、Santos Limited 历史沿革情况

根据欧华律师出具的《Santos Limited 尽职调查报告》及 Santos Limited 公开披露的资料，Santos Limited 自成立以来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1）1954 年 Santos Limited 成立

Santos Limited 于 1954 年 3 月 18 日在澳大利亚南部设立，名称为 Santos Ltd.

（2）1954 年 Santos Limited 股票上市

1954 年 10 月 12 日，Santos Limited 在澳交所上市。

（3）最近三年股本变化情况

根据欧华律师出具的《Santos Limited 尽职调查报告》及 Santos Limited 公开披露的资料，Santos Limited 自 2013 年以来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年份	已发行股份数	本年度新发行股份数	备注
目前	1,765,777,797 股(根据澳交所 2016 年 2 月 22 日发布的公告)	206,555 股	
2015 年	1,765,571,242 股(根据澳交所 2015 年 12 月 18 日发布的公告)	783,266,346 股	其中：(1) 654,198,741 股以 3.85 澳元/股价格发行，总价约 25 亿澳元；(2) 73,529,412 股于 2015 年 11 月配售给 Hony。
2014 年	982,304,896 股（根据澳交所 2014 年 12 月 24 日发布的公告）	12,085,297 股	
2013 年	970,219,599 股（根据澳交所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公告）	11,348,620 股	

4、Santos Limited 下属公司情况

根据欧华律师《Santos Limited 尽职调查报告》及 Santos Limited 公告的 2015 年预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Santos Limited 下属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与 Santos Limited 关系
1	Alliance Petroleum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	Basin Oi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3	Bridgefield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4	Bridge Oil Development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5	Bronco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6	Canso Resource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7	Doc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8	Fairview Pipelin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9	Farmout Driller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0	Gidgealpa Oi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1	Kipper 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2	Santos Carbon Pty Ltd	澳大利亚	Kipper GS Pty Ltd 持股 100%
13	SB Jethro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Carbon Pty Ltd 持股 100%
14	Moonie Pipeline Company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5	Reef Oi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6	Santos Asia Pacific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7	Santos (Sampan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Asia Pacific Pty Ltd 持股 100%
18	Santos (Warim)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Asia Pacific Pty Ltd 持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与 Santos Limited 关系
			股 100%
19	Santos Australian Hydrocarbon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0	Santos (BO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1	Bridge Oil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BOL) Pty Ltd 持股 100%
22	Santos Brows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3	Santos CS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4	Santos Darwin LN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5	Santos Direct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6	Santos Facilitie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7	Santos Finance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8	Santos GLN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29	Santos GLNG Corp	美国	Santos GLNG Pty Ltd 持股 100%
30	Santos (Glob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31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32	Barracuda Ltd	巴布亚新几内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33	Lavana Ltd	巴布亚新几内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34	Sanro Insurance Pte Ltd	新加坡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35	Santos Americas and Europe Corporation	美国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36	Santos TPY Corp	美国	Santos Americas and Europe Corp 持股 100%
37	Santos Queensland Corp	美国	Santos TPY Corp 持股 100%
38	Santos TOG Corp	美国	Santos TPY Corp 持股 100%
39	Santos TOGA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TOG Corp 持股 100%
40	Santos TPY CSG Corp	美国	Santos TOG Corp 持股 100%
41	Santos Bangladesh Ltd	英国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42	Santos Baturaja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43	Santos (BBF)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44	Santos (SPV)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BBF) Pty Ltd 持股 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与 Santos Limited 关系
45	Santos (Madura Offshor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SPV) Pty Ltd 持股 100%
46	Santos Belida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47	Santos (Donggala)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48	Santos Egypt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49	Santos EOM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0	Santos Hides Ltd	巴布亚新几内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1	Santos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加坡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2	Santos International Operation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3	Santos OI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4	Santos P'nyang Exploration Limited	巴布亚新几内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5	Santos (Papalan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6	Santos (Popodi)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7	Santos Sabah Block R Limited ³	英国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8	Santos Sangu Field Ltd	英国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59	Santos (UK) Limited	英国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60	Santos Northwest Natuna B.V.	荷兰	Santos (UK) Limited 持股 100%
61	Santos Sabah Block S Limited	英国	Santos (UK) Limited 持股 100%
62	Santos Petroleum Ventures B.V.	荷兰	Santos (UK) Limited 持股 100%
63	Santos Vietnam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64	Zhibek Resources Ltd	英国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75%
65	Santos (JB1)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66	Santos (JB2)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JB1) Pty Ltd 持股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与 Santos Limited 关系
			100%
67	Shaw River Power St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JBJ2) Pty Ltd 持股 100%
68	Santos (JPDA 06-104)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69	Santos (JPDA 91-12)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70	Santos (NARNL Cooper)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71	Santos NSW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72	Santos NSW (Bete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Pty Ltd 持股 100%
73	Santos NSW (Hillgrov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Pty Ltd 持股 100%
74	Santos NSW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Pty Ltd 持股 100%
75	Santos NSW (LNG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76	Santos NSW (Pipelin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77	Santos NSW (Sale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Holdings) Pty Ltd 持股 100%
78	Santos NSW (Narrabri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Pty Ltd 持股 100%
79	Santos NSW (Easter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Narrabri Energy Pty Ltd)持股 100%
80	Santos NSW (Sulu)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Narrabri Energy Pty Ltd)持股 100%
81	Santos NSW (Tooncomet)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Narrabri Energy Pty Ltd)持股 100%
82	Santos NSW (Narrabri Power)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Pty Ltd 持股 100%
83	Santos NSW (Operation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Pty Ltd 持股 100%
84	Santos (N.T.)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85	Bonaparte Gas & Oi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T.) Pty Ltd 持股 100%
86	Santos Offshor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87	Santos Petroleum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88	Santos QLD Upstream Development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89	Santos QNT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90	Outback Energy Hunter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Pty Ltd 持股 100%
91	Santos QNT (No. 1)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Pty Ltd 持股 100%
92	Santos Petroleum Management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1) Pty Ltd 持股 100%
93	Santos Petroleum Operation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1) Pty Ltd 持股 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与 Santos Limited 关系
94	TMOC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1) Pty Ltd 持股 100%
95	Santos QNT (No. 2)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Pty Ltd 持股 100%
96	Moonie Oi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2) Pty Ltd 持股 100%
97	Petromi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2) Pty Ltd 持股 100%
98	Santos (299) Pty Ltd (清算中)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2) Pty Ltd 持股 100%
99	Santos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2) Pty Ltd 持股 100%
100	Santos Gnuco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2) Pty Ltd 持股 100%
101	Santos Upstream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2) Pty Ltd 持股 100%
102	Santos TPC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Pty Ltd 持股 100%
103	Santos Wilga Park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Pty Ltd 持股 100%
104	Santos Resource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05	Santos (TGR)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06	Santos Timor Sea Pipelin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07	Santos Ventures Pty Ltd (前 Santos International Venture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08	SESAP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109	Vamga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Limited 持股 100%

5、Santos Limited 主要资产状况

根据 Santos 公开披露的财务报告（原文为英文版，以下为中文翻译稿，如有疑问请以英文原版为准。以下财务数据经 Ernst & Young 审计），Santos 主要资产状况如下：

单位：百万澳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54	5.26%	775	3.47%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539	2.46%	633	2.83%
预付账款	64	0.29%	91	0.41%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货	495	2.26%	443	1.98%
其他金融资产	1	0.00%	66	0.30%
应收税款	117	0.53%	57	0.26%
持有待售资产	551	2.51%	-	0.00%
流动资产总额	2,921	13.32%	2,065	9.24%
应收账款	6	0.03%	10	0.04%
预付账款	28	0.13%	189	0.85%
对合资企业投资	98	0.45%	97	0.43%
其他金融资产	217	0.99%	166	0.74%
勘探及评估资产	715	3.26%	1,106	4.95%
油气资产	17,052	77.77%	18,422	82.44%
其他土地、建筑物、厂房及设备	249	1.14%	267	1.19%
递延税款资产	640	2.92%	23	0.10%
非流动资产总额	19,005	86.68%	20,280	90.76%
资产总额	21,926	100.00%	22,345	100.00%

(1) 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Santos 资产水平及结构保持稳定，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Santos 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9.24%和 13.32%，所占比例较小。流动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款项、存货、持有待售资产等。根据 Santos 公司年报披露，现金等价物主要是短期银行存款，流动性较强。

①持有待售资产

Santos 与 Mitsui E&P Australia Pty Ltd 达成协议，向其出售位于维多利亚近海 Gippsland 海盆的 Kipper 气田中所持有的 35%的非运营权益。根据该交易的条款，Mitsui 同意以现金方式向 Santos 支付 5.20 亿澳元。该项出售交易还需征得相关方面例行批准和监管部分的批准，预计将在 2016 年第一季度完成。

(2) 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勘探及评估资产、油气资产及建筑物及厂房设备等。

①勘探和评估资产

勘探与评估活动涉及对烃类资源的搜寻、对技术可行性的确定以及对经验证资源商业可行性的评估，勘探油井发生的成本以及已确定开发可行性相关的评估费用计入勘探和评估资产成本中。2014 年底 Santos 勘探和评估资产价值 11.06 亿澳元，较 2013 年底减少 8.58 亿澳元，主要系 Santos 公司发生了 11.7 亿澳元的资产减值和勘探、评估支出及资本开支，包括为西澳离岸资产和冈尼达盆地的资产支出的费用和为马来西亚板块支出的收购成本及利息。2015 年底勘探和评估资产价值为 7.15 亿澳元，较 2014 年末减少 3.91 亿澳元，主要系 Santos 发生 6.85 亿澳元的资产减值损失和和勘探与评估支出，包括 Basin、Cooper 和马来西亚板块的评估资产减值。

②油气资产及建筑物及厂房设备

2014 年末 Santos 油气资产及建筑物及厂房设备资产价值为 186.89 亿澳元，较 2013 年增长 26.07 亿澳元，主要系 2014 年 Santos 在包括 PNG-LNG 项目、GLNG 项目、库珀盆地等开发项目上的资本支出。2015 年末 Santos 油气资产及建筑物及厂房设备资产价值为 173.01 亿澳元，较 2014 年减少 13.88 亿澳元，主要系 2015 年度发生 32.01 亿澳元的减值损失、折旧和损耗费用，另外，Santos2015 年发生资本开支，包括用于 GLNG 项目、PNG-LNG 的开支。

6、Santos Limited 主营业务情况

根据 Santos 公开披露的 2015 年度审计报告，Santos 是澳大利亚领先的能源企业，成立于 1954 年，目前是澳大利亚领先的石油和天然气制造商，为澳大利亚和亚洲地区提供丰富的能源产品。Santos 在澳大利亚和亚洲拥有超过 3,500 名员工，目前运营 DLNG 项目、PNG-LNG 项目、GLNG 项目等，LNG 储存量丰富，且具有领先的开发生产技术。Santos 在印度尼西亚和越南亦设有石油和天然气生产设施，并且运营了多个开发项目和开采投资项目，进一步拓展了其在亚洲的业务。

Santos 具有多年常规天然气和煤层气勘探开发经验，在 GLNG 开发中掌握了强大的专业技术能力。Santos 具有完善的组织架构和优秀的管理团队，在中层和技术岗位上亦有大批高素质人才，确保公司在业务上持续保持优势地位。

(1) Santos 整体经营业务情况

Santos 的总部位于澳大利亚，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Santos 的主要收入来源于澳大利亚及亚太地区。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收入中澳大利亚地区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74.60%和 62.90%，亚太地区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24.03%和 34.39%。

2014 年度 Santos 产量为 5,410.00 万桶油当量，较 2013 年度增长 6%，销量达到 6,370.00 万桶油当量，较 2013 年度增长 9%，主要系 2014 年 4 月成功启动了 PNG-LNG 项目和库珀盆地天然气。Santos2014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28.19%，较 2013 年度下降 2.27%，主要系国际能源价格的持续低迷所致。

2015 年度 Santos 产量为 5,770.00 万桶油当量，较 2014 年度分别增长 7%，销量达到 6,430.00 万桶油当量，较 2014 年度增长 1%，产量上升主要系 PNG-LNG 项目全年保持运营生产，且 GLNG 项目于第三季度投入运营。Santos2015 年度综合毛利率 22.58%，较 2014 年度下降 5.61%，主要系 2015 年度国际能源价格大幅下降所致。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Santos 根据油价下跌的大环境进行了减值审查，分别计提了 23.56 亿澳元和 39.24 亿澳元的资产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主要与若干石油生产资产和评估资产相关，其中前者包括在库珀盆地的石油生产资产，后者包括在冈尼达盆地的评估资产。大额的资产减值损失导致过去两年出现重大亏损，由于资产减值损失属于账面亏损，不涉及现金支付，不影响现金流情况；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Santos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43 百万澳元和 1,094 百万澳元，现金流量情况较好。

(2) Santos 分部经营业务情况

根据 Santos 年报的披露，根据 Santos 运营的不同地理区域公司按四个业务单位报告：东澳、西澳和北领地、亚太地区 and 格拉德斯通液化天然气（GLNG）项目。

①东澳

Santos 是东澳地区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和原油的主要生产商。天然气主要供应国内零售商和工业企业，同时还用于生产液化天然气，而液化天然气和原油在国内市场和出口市场均有销售。

2015 年，Santos 在库珀盆地凝析油产量的份额为 943,900 桶，比 2014 年降低 9%，原因是因为干燥气田开发导致未净化天然气生产能力和产量降低 Santos 在维多利亚近海奥特维海盆的天然气产量中所占的份额为 13.0 拍焦耳，比 2014 年降低了 19%，原因是天然气井减少。

2015 年，Santos 在库珀盆地石油产量中的份额为 280 万桶，比 2014 年降低了 12%，原因是开发工作减少，天然气田产量降低。

②西澳和北领地

Santos 是西澳排名前列的天然气生产商，也是液化天然气原油主要生产商。Santos 有意参与巴宇-温丹/达尔文液化天然气项目。

2015 年，Santos 的西澳天然气和凝析油产量分别为 51.6 拍焦耳和 511,800 桶，与 2014 年相比均有所降低，原因是客户订购量降低且发生断供情况。

2015 年，Santos 在西澳石油产量中的份额为 2.3 百万桶，比 2014 年降低了 26%，原因是 Mutineer Exeter/Fletcher Finucane 浮式生产储油卸油轮停机维修。2015 年，达尔文液化天然气继续表现出强劲的生产能力，生产了 380 万吨液化天然气并输送了 58 批天然气产品，均创历史记录。

③亚太地区

Santos 目前正在亚洲开拓业务，目前在巴布亚新几内亚、印度尼西亚和越南三个国家有生产资产，在马来西亚、巴布亚新几内亚、印度尼西亚和孟加拉国有勘探资产。

2015 年，亚太业务部的未计利息、税项、折旧及摊销前盈利为 8.27 亿澳元，比 2014 年增加 11%，主要原因是巴新液化天然气项目全年持续生产。

2015 年，在巴布亚新几内亚，PNG-LNG 项目（Santos 在其中占有 13.5% 的权益）发运了 101 批液化天然气产品，原因是强劲的上游产能和可靠的设备性能使得工厂运营能力超出额定能力 7%，达到了约 7.4 百万吨年。Santos 天然气和凝析油产量份额分别为 59.5 拍焦耳和 1.4 百万桶。2015 年，Santos 在越南的产量净占额为 2.6 百万桶，比 2014 年降低 7%，原因是八月份因为维修浮式生产储油卸油轮水龙头的消防水系统停产。Santos 在越南的产量净占额为 23.8 百万桶，比 2014 年降低 5%，主要原因是尽管 Peluang 和 Wortel 的天然气总产量增加，合同占比也有所提高，但 Maleo 气田产量下降，而且 Santos 在 Oyong 中的占比也有所下降。

④格拉德斯通液化天然气（GLNG）项目

2011 年 1 月批准开发的格拉德斯通液化天然气项目（Santos 在其中占有 30% 的权益）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生产出第一批液化天然气，并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发运了第一批产品。到年底，共发运 7 批天然气。

（3）Santos 未来经营策略

Santos 的目标是成为澳大利亚和亚洲主要的石油和天然气勘探与生产公司，为实现这一目标 Santos 制定了如下的策略：

①澳大利亚：Santos 是澳大利亚供应国内市场排名前列的天然气生产商，在澳大利亚拥有广阔的勘探和生产区域。Santos 亦在澳大利亚建立了大型石油和液化天然气企业并开展业务。Santos 在澳大利亚的战略是提升其业务活动的价值与业绩，同时开发潜在的资源。

②液化天然气：Santos 拥有在三个液化天然气项目中，包括 2015 年下半年投产的 GLNG 项目、2014 年投产的 PNG-LNG 项目和 2006 年投产的 DLNG 项目。Santos 的目标是整合其现有的液化天然气基础设施和产能以成为澳大利亚和亚洲天然气主要供应商。

③亚洲：Santos 在印度尼西亚和越南均布局了石油和天然气生产业务，拓展亚太地区业务亦属于 Santos 的重大经营战略。

（4）Santos 过去两年的收入分布情况

Santos 按照产品分类，收入分布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百万澳元)	占比 (%)	金额 (百万澳元)	占比 (%)
天然气、乙烷和液化天然气	1,918	59.09	1,687	41.79
原油	982	30.25	1,878	46.52
凝析油和石脑油	243	7.49	317	7.85
液化石油气	103	3.17	155	3.84
总额*	3,246	100.00	4,037	100.00

Santos 的产品收入包括液化天然气和乙烷、原油、凝析油和石脑油及液化石油气，其中以液化天然气和乙烷、原油为主。原油比重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 2015 年度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下降所致；液化天然气和乙烷销售金额和占比均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受原油价格影响较小所致。

Santos2014 年和 2015 年分区域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澳元

项目	东澳		西澳及北领地		亚太地区		GLNG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对外界客户销售	1,307	1,964	722	1,057	1,123	972	94	44
外界客户的其他收益	25	37	-	-	13	13	6	2
分部总收入	1,332	2,001	722	1,057	1,136	985	100	46

7、Santos Limited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 Santos 公开披露的按照《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编制的财务报告中相关数据（原文为英文版，以下为中文翻译稿，如有疑义请以英文原版为准，其中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财务数据经 Ernst & Young

审计，可能与中国会计准则存在差异），Santos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百万澳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总额	2,921	2,065
非流动资产总额	19,005	20,280
资产总额	21,926	22,345
流动负债总额	1,273	1,946
非流动负债总额	10,451	10,986
负债总额	11,724	12,932
权益总额	10,202	9,41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营业收入	3,246	4,037
利润总额	733	1,138
税前利润	-3,598	-1,378
当期净利润	-2,698	-935
毛利率	22.58%	28.19%
净利率	-83.12%	-23.16%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	1,8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	-3,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	1,8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额）	358	127

8、Santos Limited 其他相关情况

Santos 作为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市场上市的公众公司，根据其所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及 Santos 现行章程，Santos 章程中未发现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影响的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不存在影响该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其他安排。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及必要性分析

1、国家大力支持清洁能源液化天然气的发展

天然气是优质、高效、洁净的低碳能源，液化天然气（LNG）是当今世界公认的最清洁的能源之一。

2012 年 10 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要求扩大天然气利用规模，促进天然气产业有序、健康发展，提出 2015 年新增常规天然气探明地质储量 3.5 万亿立方米、天然气供应能力达到 1,760 亿立方米左右、天然气用气人口约占总人口的 18% 的目标；以加强勘查开发增加国内资源供给、加快天然气管网建设、稳步推进 LNG 接收站建设、抓紧建设储气工程设施为重点任务；同时采取加强行业管理和指导、完善天然气勘查开发促进机制、积极推动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引导天然气高效利用、完善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等保障措施。

2013 年 1 月，国务院印发《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推动能源生产和利用方式变革，调整优化能源结构，着力提高清洁低碳化石能源和非化石能源比重；提出加快发展天然气的战略，要求 2015 年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7.5%，新增常规天然气探明地质储量 3.5 万亿立方米，产量超过 1,300 亿立方米；加强供能基础设施建设，为新能源汽车产业化发展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撑，结合充电式混合动力、纯电动、天然气（CNG/LNG）等新能源汽车发展，在北京、上海、重庆等新能源汽车示范推广城市，配套建设充电桩、充（换）电站、天然气加注站等服务网点；在天然气储运方面，加快建设西北、东北、西南和海上四大进口通道，统筹沿海液化天然气（LNG）接收站、跨省联络线、配气管网及地下储气库建设，“十二五”时期，沿海液化天然气年接收能力新增 5,000 万吨以上；同时积极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

2014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公布《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办法》，要求提高天然气基础设施利用效率，保障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维护天然气基础设施运营企业和用户的合法权益，提出国家鼓励、支持各类资本参与投资建设纳入统一规划的天然气基础设施，其中天然气基础设施包括天然气输送管道、储气设施、液化天然气接收站、天然气液化设施、天然气压缩设施及相关附属设施等。

2、我国正在深入推进液化天然气价格改革，促进天然气消费

2013 年 6 月 8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调整天然气价格的通知》提出了天然气价格调整方案，自 2013 年 7 月 10 日起，我国非居民用天然气门站价格上

调，有关调整液化天然气的方案具体为：页岩气、煤层气、煤制气出厂价格，以及液化天然气气源价格放开，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2014年8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调整非居民用存量天然气价格的通知》，提出在保持增量气门站价格不变的前提下，非居民用存量气最高门站价格每千立方米提高400元，居民用气门站价格不作调整；进一步落实放开进口液化天然气（LNG）气源价格，需要进入管道与国产陆上气、进口管道气混合输送并一起销售的LNG，供需双方可区分气源单独签订购销和运输合同，气源和出厂价格由市场决定。2015年11月18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降低非居民用天然气门站价格，并进一步推进价格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决定自11月20日起非居民用天然气门站价格每千立方米降低700元，并将非居民用气由最高门站价格管理改为基准门站价格管理，供需双方可以在基准门站价格的基础上浮20%、下浮不限的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门站价格，自2016年11月20日起允许上浮。

我国天然气价格的市场化改革将有利于促进天然气下游行业对天然气的消费，从而进一步推动天然气上游企业生产和销售的持续增长。

3、天然气需求快速增加，能源结构不断调整

我国天然气市场发展快速，消费不断提升。2000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仅为245亿立方米，至2015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达到1,910亿立方米，复合增长率达到15.89%，水电、风电、核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例达到17.9%。

我国天然气的消费结构在过去十年有了很大的变化，除了天然气化工外，其他领域的用气占比迅速上升。天然气发电、运输仓储、民用燃气是2005年至今增速最快的三个领域，2005年至2014年复合增长率在20%以上。

随着我国天然气消耗需求的增加，国内天然气产量已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进口天然气已占据重要地位。我国从2006年开始进口天然气，当年进口0.9亿立方米。随着中亚天然气管道及一批LNG接收站的投运，我国天然气进口量不断增加。2015年，我国进口天然气621亿立方米，同比增长3.3%，对外依存度提高至32.7%，其中，进口管道天然气345.6亿立方米，占总进口气量

的 55.7%；进口 LNG 275.40 亿立方米，占总进口气量的 44.3%。

4、加强与国际油气公司合作，完善 LNG 全产业链布局

作为澳大利亚领先的油气生产商，Santos 具备丰富的地下作业项目、常规和非常规天然气勘探开发经验，其亦作为运营方参与大型 LNG 项目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与大型国际油气公司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购入 Santos 股权后，新奥股份有机会与 Santos 在全球范围的能源业务布局展开合作，有助于完善上市公司 LNG 全产业链布局，在更广阔的领域和潜在项目中加深与国际油气公司的合作，实现了围绕能源产业链上下游多元化，业务经营地域的国际化的发展战略。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将全部用于支付收购懋邦投资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股权的部分现金对价，通过收购联信创投 100%股权，持有 Santos Limited 11.72% 股权。Santos 是澳大利亚领先的石油和天然气制造商，具备丰富的地下作业项目、常规和非常规天然气勘探开发经验。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为实现公司清洁能源的国际化布局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目前的发展除受宏观经济及行业周期等外部因素影响外，也受自身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和财务费用等内在因素制约。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58.11%，而同行业公司（选自根据证监会分类同处于化工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的公司）资产负债率仅为 43.65%。若公司以并购贷款或其他借款替代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 330,000.00 万元，则在本次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上升至 67.83%，同时假设对外借款的融资成本为年利率 4.5%，则公司每年新增利息支出达到人民币 14,850.00 万元，给公司造成了一定的资金压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净额用于偿还现金收购先期使用的并购贷款，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至 44.63%，公司的资金压力和经营压力将得以缓解；同时，公司向外部持续融资的能力将得到增强，

有能力自主解决扩大主营业务规模所需要的流动资金，并将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